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有关材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提出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考虑了公司目前实际发展经营情况，符合公司实际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董事会提出的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二、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在 2022 年度的审计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认真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及时出具审计报告。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三、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该议案。

四、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关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公司运作规范。公司《2022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较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我们同意该议案。

五、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并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的，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该议案。

六、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以保护正常经营利润为目标，不以投机、盈利为目的的远期外汇交易，具有一定的必要性。本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制度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该议案。

七、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开展、使用计划，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运作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八、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独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新会计政策的执行可以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九、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结合了公司实际情况，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董事会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独立意见及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

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我们对公司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延续至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十一、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及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经核查，2022年度，除对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以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的其他子公司担保外，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况，公司的对外担保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全体独立董事签名:

余景选

陈 斐

宋永高